**政府采购**

**国内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交易）**

**项目编号：NBDW-20241210-2**

**项目名称：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人：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采购机构：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

**温馨提醒**

**1、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

**2、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4、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_Toc1895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8](#_Toc26778)

[第三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 20](#_Toc21175)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1](#_Toc17767)

[第五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及格式 43](#_Toc1776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0](#_Toc20969)

#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2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下同）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BDW-20241210-2

项目名称：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950000元**

最高限价（元）：**95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5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助中心衰变池系统供货及安装，详见第三部分项目内容及要求。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为：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 11 月 26 日至2024年 12 月 3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潜在供应商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投标人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投标人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网站客服，咨询电话：95763。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 12 月 19 日 9:0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在线提交；)**[在线提交](https://www.zcygov.cn在线提交；)**[；](https://www.zcygov.cn在线提交；)（2）现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北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166号北仑行政大楼B座三楼招投标中心交易厅，具体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3.开标时间：**2024年 12 月 19 日9:0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北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166号北仑行政大楼B座三楼北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具体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及“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4.1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宁波政府采购网（http://www.nbzfcg.cn）”、“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construction）”网站上公布，公布信息视同送达所有潜在投标人。

4.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4.3落实的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4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投标文件制作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府采购云平台。（4）以U盘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1份，即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5）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使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标。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开标前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4.5特别提醒事项：供应商递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方式（不作强制要求，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提交）：采用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递交：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日17:00前将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邮寄至规定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签收。各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邮寄过程中无论何种因素导致投标文件未按时递交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为准。请各供应商确保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并在邮寄包裹上注明项目名称，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本招标代理及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文件邮寄地址为：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明州路773号开发区商务大厦B幢10楼1001室，收件人：石静娜，联系方式：0574-86830803。

4.6因信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已调整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但政采云系统自动生成的仍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故查询的内容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为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166号B座七层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姚飞英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9384040

质疑联系人：徐喆

质疑联系方式：0574-893840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仑区明州路773号开发区商务大厦B幢10楼1001室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石静娜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6830803

质疑联系人：宋世林

质疑联系方式：0574-8690937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采购办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166号6楼

联系人：严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89383756

**温馨提示：**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前 附 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NBDW-20241210-2 |
| **2** | 采购人：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姚飞英  电话：0574-89384040  地址：北仑区四明山路773号行政大楼B座7楼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773号开发区商务大厦10楼1001室  联系人：石静娜  电话：0574-86830803 |
| **3**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4**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5**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950000元。** |
| **6**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不接受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
| **8**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否。** |
| **9** |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否。 |
| **10** | 现场踏勘：供应商如有需要，请自行踏勘现场。 |
| **11** |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包括设备材料价格、运杂费、设备安装、调试、利润、税金、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产品保护、技术培训及中标价的2%的总包配合费等全部费用。  总包配合费不单独计算，由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2、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详见《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明显偏低的投标报价作出书面价格测算说明，投标人如不能在评委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说明的，或说明不被评委会认可的，评委会将认定其投标无效。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
| **13** |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
| **14** | 投标文件份数：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不作强制要求，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提供）。  （3）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补交纸质投标文件3套（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打印后并加盖单位公章）。 |
| **15** |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 |
| **16** |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7**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不作要求。 |
| **18** |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在禁止参加采购期限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单位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
| **19** | 其他说明：对于招标文件中提及的复印件要求，照片件、扫描件与其具有同等效力。 |
| **20** | 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本招标公司根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总金额按照下表中确定的货物招标收费标准下浮10%，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向本招标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3）服务费汇入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户名：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76820188000227370。 |
| **2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相关政策: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附有效身份证件。投标人代表须为投标人的在职员工，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得转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八）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处理。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九）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为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就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面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4.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有关联系方式。

5.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投诉书范本》。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澄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 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及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见附件1）；

（2）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2）；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3）；

（4）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4）；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5）；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6）；

（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7，如符合请提供）；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8，如符合请提供）；

（6）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9）；

（2）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10）；

（3）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11）；

（4）投标货物（服务）清单（格式见附件12）；

（5）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13）；

（6）评分标准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及文字说明（具体详见评分标准、项目需求及要求）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重要说明：商务技术中不得出现本项目的投标总价，否则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例如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针对同一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不作强制要求，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提供）。

3.电子投标文件：

3.1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2.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投标文件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四、开标**

1.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

（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

（2）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并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3）对资格和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4）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宣告评审无效供应商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

（5）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并作开标记录。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6）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7）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公布评审结果。

（8）开标会议结束。

2.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该供应商递交的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①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②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③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④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⑤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3）未开启的备份投标文件现场予以退还。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按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规定的。

**（四）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资格条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在符合性审查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2.2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或委托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3投标文件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2.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2.5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6带“▲”的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7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8与其他参加本次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3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3.4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3.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网上报名投标。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评审中，有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若参加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五）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政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有投标价错误的，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修正、调整相关价格，合同总价有变化的签订补充协议后作相应调整。**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论证工作；

5.通过随机抽到本单位的评审专家，采购人已经指定了采购人代表，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采购人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情形除外；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八）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九）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十）评标过程的监控与保密要求**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开标后到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所有涉及评标委员会名单以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评价、比较等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4.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金额变更范围内，如需审批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有权变更采购项目的数量和服务内容，但不能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4.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5.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八、履约验收**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1. **特别说明**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本次评标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只用于评审过程，如中标，中标价格仍按照其投标价格进行公示。**

1.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如下：**

**2.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本采购文件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4采购活动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供应商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供应商“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5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提交，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自行采集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划分类型信息填入相应栏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4.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能提供的不予认可。**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

# **第三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助中心位于北仑人民医院东南侧预留用地,原感染楼北侧地块。项目用地面积约2600平方米。新建建筑总建筑面积约26600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约5400平方米,连廊面积约7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呼吸道门诊用房、病区用房、负压ICU用房、放疗中心及生活附属用房等。

本次采购为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助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

1.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技术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响应** |
| 1 | 辐射安全管理系统 | 智能辐射安全管理系统集成区域环境辐射监测，放射废液活度监测，放射性废液管理，智能辐射巡检，放射性空气监测管理等多功能模块.可实现辐射、时间、位置多维度及多目标的辐射监测管理需求，提供深度辐射数据分析和动态场景化的平面视图展示。 1、信息展示：具有大屏看板展示功能，可选多功能模块展示，并提供场所剂量分布环形图，剂量趋势柱形图等图形化展示界面； 2、报警记录：超阈值报警记录自动存储，可查看历史报警记录； 3、用户管理：可对管理员和访问用户账号和密码进行设置，以及权限设置。 | 套 | 1 |  |
| 2 | 用户可视终端 | 1、显示：≥10寸触摸屏。 2、实时显示：液位高度，存放时间，池体内部辐射剂量，衰变池房间辐射剂量及报警信息提示。 3、参数设置：池体液位高度上限和下限阈值，废水存放时间阈值，取样测量活度阈值等参数。 4、信息查询：报警记录，排放记录，取样记录。 5、操作模式：具有手动和自动操作选择功能。 6、权限管理：涉及参数修改等操作，需输入授权密码才可进入。 7、报警提示：提供现场预警信息的声音和灯光报警信号，并提供报警事件微信推送报警； 8、安装方式：可以壁挂安装，也可以至于桌面。 9、视频监控：可连接摄像头，实时显示衰变池区域运行场景视频图像，提供产品功能演示图片证明； 10、数据导出：可通过移动U盘导出历史数据。 | 套 | 1 |  |
| 3 | 远程协作系统 | 1、访问终端：通过互联网访，可在电脑和手机端访问托管系统； 2、系统功能：通过互联网，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实时查看放射性废液处理系统运行过程，历史预警信息记录，以及可以远程进行系统参数设置，系统程序升级维护。并可通过短信和微信消息形式自动推送系统运行异常信息。 3、通讯方式：以太网和4G无线网络； 4、支持协议：支持西门子，三菱，欧姆龙，ABB等主流PLC； 5、设备监控：提供组态图形化界面，实时监控放射性废液处理系统运行过程； 6、数据监控：提供实时监测数据显示，数据动态曲线以及历史数据曲线查询； 7、预警监控：可提供实时报警信息的弹窗显示，历史报警信息的查询，以及报警信息的手机推送。 | 套 | 1 |  |
| 4 | 放射性废液控制柜 | 1、PLC控制器：参考品牌：西门子、ABB、施耐德同等及以上品牌； 2、控制面板：电源指示，手动/自动模式切换开关，各水泵及电动阀控制开关； 3、连接系统：液位监测预警系统，自动取样测量系统，环境监测系统，溢流监测预警系统，给排水控制系统； 4、输出信号：电动阀门的控制信号，水泵回路继电器的控制信号，机械排放装置的控制信号； 5、供电要求：3相五芯，380V ≥10KW； 6、网络要求：医院内网和外围端口网线； 7、通讯方式： TCP/IP； 8、工作环境：-30℃～50℃； 9、工作环境：温度：-40℃～50℃，湿度：≤98%。 | 套 | 1 |  |
| 5 | 集成显示控制单元 | 1、10.1寸触摸屏构成主体，可详细查看/设置/操控； 2、具有最高的控制权限（三级权限密码）； 3、具有显示一切设备及现场情况的功能； 4、具备设置所有参数的权限； 5、具备数据记录功能，可保存大量数据的能力，方便查询； 6、具备故障或报警提醒功能，方便用户做出适当应急或其他预案。 | 套 | 1 |  |
| 6 | 固定式辐射报警仪 | 1、在衰变池室内区域辐射监测仪； 2、可就地显示测量数值，并提供超阈值报警提示，同时可在用户可视终端监控界面和远程托管维保系统上显示辐射剂量数值，人员进入衰变池室或取样间前，可提前知晓环境辐射剂量水平； 3、测量范围：0.01uSv/h～500uSv/h； 4、能量范围：40keV～3MeV； 5、相对误差：≤±15%\*。 | 台 | 5 |  |
| 7 | 中控主机 | 1、显示屏幕：≥7寸触摸屏； 2、显示内容：汇总显示所有探测器测量数据，状态及位置； 3、输入：可自定义中文输入编辑探测器所在位置名称； 4、设置：可自由设置探测器高，低双报警阈值； 5、查询：可查询历史超阈值报警记录； 6、通讯：RS485连接探测，与管理软件通过TCP/IP通讯； 7、报警：超阈值，提供三色声光报警提示； 8、供电：DC 24V 2A。 | 台 | 1 |  |
| 8 | 投入式辐射剂量探测器 | 1、采用双探测器模式，可以根据活度浓度的差异自动切换为对应的探测器，保证数据的准确性； 2、探测器类型：NaI(Tl)+CsI晶体； 3、量程：0.1Bq/L～3.7×105Bq/L； 4、相对固有误差：≤±15%； 5、重复性：≤10%； 6、能量范围：0.1uSv/h～10mSv/h； 7、测量单位：Bq/L； 8、上报方式：RS485； 9、防护等级：IP68。 | 台 | 3 |  |
| 9 | 放射性废气过滤装置 | 1、过滤装置箱体内外采用304#不锈钢整体焊接； 2、风机：380V，风量≥3000m3/h，功率≥1.2Kw； 3、采用多级活性炭过滤，滤芯可更换，用户可视终端可预警提示滤芯更换时间; 4、过滤系统与衰变池控制系统可实现联动操作； 5、废气过滤前、过滤后分别装有高灵敏辐射探测器,Φ50\*50mm NaI(Tl)闪烁体探测器. 6、确保衰变池设备间内空气辐射剂量达标。 | 台 | 1 |  |
| 10 | 通风管道 | PVC材质，de150，粘接安装，通排气。 | 米 | 42 |  |
| 11 | 一体化提升装置 | 内置切割潜污泵，切割叶轮合金材质，一备一用，箱体304不锈钢一体成型焊接，外形尺寸：960\*960\*1200mm。含304不锈钢止回阀，浮球液位计，耦合等装置。 潜污泵参考品牌：上海东方、上海凯泉、上海成峰。 | 套 | 2 |  |
| 12 | 衰变池池体 | 每个衰变池体积不小于36m³，整体容积≥108m3，箱体采用304不锈钢，底板2.5mm、侧板壁厚2.5mm，顶板2.0mm组合式304不锈钢水箱。 | 套 | 3 |  |
| 13 | 一体化降解池 | 1、具有固废降解功能。双搅碎功能,自冲方式避免堵塞,一备一用,无需人工清理淤泥； 2、池体体积≥1m3，一体成型304不锈钢池体； 3、配备出入阀体,可自如切换,带人孔,感应式液位传感器； 4、设备运行信号自动反馈。 | 套 | 1 |  |
| 14 | 自吸排污泵 | 1. DN65，自吸排污泵； 2. 参数：65ZW30-20-4，功率：4kw； 3. 设备运行信号自动反馈。   排污泵参考品牌：上海东方、上海凯泉、上海成峰。 | 台 | 2 |  |
| 15 | 潜污泵 | 1. DN50,潜污泵；   2、参数：50WQ10-15-1.5W，功率：1.5kw；  3、设备运行信号自动反馈。  潜污泵参考品牌：上海东方、上海凯泉、上海成峰。 | 台 | 2 |  |
| 16 | 泵体基础 | C30混凝土浇筑，配套设备规格 | 项 | 1 |  |
| 17 | 电动阀 | 1、整体304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为带反馈信号的专用大扭力执行器； 2、口径：DN100； 3、功率：230w； 4、扭力：50N\*M； 5、信号：4-20ma。 | 台 | 3 |  |
| 18 | 电动阀 | 1、整体304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为带反馈信号的专用大扭力执行器； 2、口径：DN65； 3、功率：150w； 4、扭力：50N\*M； 5、信号：4-20ma。 | 台 | 3 |  |
| 19 | 手动阀 | DN100 ,法兰连接，UPVC，完善整个管道系统，以便维修检修情况下使用。 | 台 | 4 |  |
| 20 | 手动阀 | DN65 ,法兰连接，UPVC，完善整个管道系统，以便维修检修情况下使用。 | 台 | 5 |  |
| 21 | 手动阀 | DN25 ,法兰连接，UPVC，完善整个管道系统，以便维修检修情况下使用。 | 台 | 1 |  |
| 22 | 止回阀 | DN50,法兰连接，304不锈钢，完善整个管道系统，以便维修检修情况下使用。 | 台 | 4 |  |
| 23 | 衰变池池体进水管路 | DN100,UPVC管，PN1.0,整个进水管道用管，完全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标准。 | 米 | 按图计量 |  |
| 24 | 衰变池池体排水管路 | DN65,UPVC管，PN1.0,整个进水管道用管，完全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标准。 | 米 | 按图计量 |  |
| 25 | 管路附件 | 管路附件、支架、不锈钢软接、安装配件等，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标准。 | 套 | 1 |  |
| 26 | 压差传感液位计 | 量程0-5米，316耐腐蚀探头，用于监测池体内废水的实时液位高度，每个池体一个，PLC系统可以根据实时液位高度反馈信息控制执行机构的启停。 | 个 | 3 |  |
| 27 | 极限液位计 | 耐酸碱材质，达到极限液位高度将输出反馈信号，有效避免超声液位计失效导致溢流，可发出信号并报警，每个池体一个。 | 个 | 3 |  |
| 28 | 防潮荧光灯 | 1、功率：16w； 2、安装形式：吸顶。 | 套 | 18 |  |
| 29 | 单联单控翘板开关（暗装） | 1、规格型号：250V,10A； 2、特征描述：单联单控翘板开关，距地1.3m嵌墙安装。 | 个 | 3 |  |
| 30 | 防潮插座 | 16A ~250V | 个 | 14 |  |
| 31 | 强电配线 | 铜芯线敷设WDZB-BYJ-2. | 项 | 按图计量 |  |
| 32 | 强电配管 | 砖、混凝土结构暗配SC电线管φ20,接地 | 项 | 按图计量 |  |
| 33 | 信号线缆 | 图示规格 | 项 | 按图计量 |  |
| 34 | 线槽 | 50X100，防火线槽，根据强电，弱电分开走线原则，将所有强电走一线槽，所有弱电走一线槽，走线路径合理规范。 | 项 | 按图计量 |  |
| 35 | 通风系统 | 1、1#吊顶安装排风机，排风量：≥2500mm3/h，压差：300pa；  2、2#吊顶安装排风机，排风量：≥1000mm3/h，压差：300pa。排至室外建筑最高点。 | 项 | 1 |  |
| 36 | 墙面防护 | 1、比重3.8t/m³以上的硫酸钡粉刷墙面，粉刷30mm； 2、每粉刷2cm布设抗裂钢丝网，砂浆中配合防裂剂，分段粉刷，防止开裂及影响防护效果。 | ㎡ | 306 |  |
| 37 | 顶面防护（二楼地面） | 1、比重3.8t/m³以上的硫酸钡粉刷，粉刷35mm； 2、每粉刷2cm布设抗裂钢丝网，砂浆中配合防裂剂，分段粉刷，防止开裂及影响防护效果。 | ㎡ | 113 |  |
| 38 | 手动双开防护门 | 1、尺寸：1500mm×2200mm； 2、手动隐藏式通轴防护门，铅当量 5.0mmpb； 3、材质：国标镀锌型钢焊接骨架，饰面 1.0mm锌铁合金钢板喷塑，颜色采用医用白，1.5mm304不锈钢门框内衬铅板； 4、门套底层采用 16mm 阻燃胶合板衬板，1.0mm 304 短拉丝无指纹不锈钢专用防护套。在墙体与不锈钢专用防护套之间应有铅板衬垫； 5、含制作、运输、安装、无对穿孔门拉手或门锁、五金配件等。 | 樘 | 1 |  |
| 39 | 手动平开防护门 | 1、尺寸：1000mm×2200mm； 2、手动隐藏式通轴防护门，铅当量5.0mmpb； 3、材质：国标镀锌型钢焊接骨架，饰面1.0mm锌铁合金钢板喷塑，颜色采用医用白，1.5mm304不锈钢门框内衬铅板； 4、门套底层采用16mm阻燃胶合板衬板，1.0mm 304短拉丝无指纹不锈钢专用防护套。在墙体与不锈钢专用防护套之间应有铅板衬垫； 5、含制作、运输、安装、无对穿孔门拉手或门锁、五金配件等。 | 樘 | **2** |  |
| 40 | 系统调试、测试 | 按照系统原理，调试所有元器件的正常与否，执行指令接收与否，整个系统运行是否，最终试运行。 | 项 | 1 |  |

**特别说明：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衰变池池体、手动双开防护门、手动平开防护门。**

**三、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技术规格要求** | **投标响应** |
| 1 | 防护涂料： |  |
| 1.1 | 选用硫酸钡辐射防护涂料（硫酸钡含量≥80%，密度或比重≥3.8t/m³, 10mm为1mmPb），安装前必须提供相关检测报告。粒径分布均匀，防护效果好，需挂钢丝网。做好开关插座、管线穿墙洞口及通风管道等处的防护处理（达到所在墙体同等防护要求）。 |  |
| 1.2 | ★**投标文件中提供硫酸钡砂放射性指数达到GB 6566-2010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2 | 铅板 |  |
| 2.1 | 采用纯度不少于99.992%的1#纯铅，密度必须达到11.34g/cm³以上；铅板搭接部分宽度不少于5cm，防护层施工后应满足后续装修材料直接黏贴于其上的平整度；保证安装稳固，保证使用时不会产生下坠；做好开关插座及通风等连接处的防护处理。 |  |
| 2.2 | ★**投标文件中提供铅板防腐蚀性达到GB/T 2423.33-2021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2.3 | ★**投标文件中提供铅板中性盐雾测试达到GB/T 2423.17-2008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2.4 | ★**投标文件中提供铅板重金属达到GB/T 26125-2011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3 | 手动防护门： |  |
| 3.1 | 防护层采用整张1#纯铅板材料,无缝隙和死角,防护性能优异,防护门的防护铅当量按图纸设计及采购清单的要求执行； |  |
| 3.2 | 防护门的具体尺寸按照按图纸设计及采购清单的要求执行； |  |
| 3.3 | 防护门内为矩形管焊接钢骨架,内部结构由钢骨架、不少于99.992%的1#纯铅板、防护粘合剂、基层板等组成； |  |
| 3.4 | 关开门轻便灵活,设有静音封条； |  |
| 3.5 | 关门后达到密封,无射线泄露、无噪音； |  |
| 3.6 | 与控制室相通防护门为控制室单面开启； |  |
| 3.7 | 平开门铰链采用全不锈钢顶针式铰链或不锈钢隐藏式同心门轴,门扇可上下调节; 承重力强,安全牢固； |  |
| 3.8 | 门框、门扇、门档均采用镀锌钢板喷涂UV抗菌漆,保证良好的密封效果。门套用镀锌钢板喷涂专用防护套,门框门套采用国标电解纯铅防护层； |  |
| 3.9 | 铅当量：防护性能优异,防护门的防护铅当量按图纸设计及采购清单的要求执行； |  |
| 3.10 | ★**投标文件中提供铅钢复合防护板比铅当量达到GBZ/T 147-2002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3.11 | ★**投标文件中提供铅钢复合防护板重金属达到GB/T 26125-2011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4 | 衰变池池体： |  |
| 4.1 | 三个衰变池，每个衰变池体积不小于36m³，整体容积≥108m3，箱体采用304不锈钢，底板2.5mm、侧板壁厚2.5mm，顶板2.0mm组合式304不锈钢水箱。材料符合国家标准； |  |
| 4.2 | 池体底部设有10#槽钢底座，每套池体设有爬梯以及人行孔，废液进出法兰管道； |  |
| 4.3 | ★**投标文件中提供衰变池重金属达到GB/T 26125-2011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4.4 | ★**投标文件中提供衰变池防腐蚀性达到GB/T 2423.33-2021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4.5 | ★**投标文件中提供衰变池中性盐雾测试达到GB/T 2423.17-2008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  |
| 5 | 辐射安全管理系统： |  |
| 5.1 | 智能辐射安全管理系统集成环境管理，废液管理，空气管理，放射污染和核素治疗五大功能模块，提供全方位的辐射安全监测管理。可实现辐射、时间、位置多维度及多目标的辐射监测管理需求； |  |
| 5.2 | 软件结构：B/S与C/S双系统结构，可提供浏览器和客户端双入口访问； |  |
| 5.3 | 数据大屏：采用网页浏览器查看方式，局域网内可网页浏览，提供设备状态统计，三维平面场景视图，柱形图数据分析，历史趋势曲线，实时数据动态滚动列表，报警事件滚动列表等内容集中展示，高清大屏展示; |  |
| 5.4 | 功能模块：包含环境辐射，核素治疗，核医学衰变池管理，空气放射性管理，手足污染测量等功能模块，满足核医学科完整辐射安全管理需求； |  |
| 5.5 | 列表视图：列表展示所有辐射仪监测数据，包含时间，位置，数据，状态等信息，并可自动翻页轮播展示，可满足多点监测同屏展示； |  |
| 5.6 | 平面视图：二维平面场景图形化展示辐射监测分布，并可按坐标点精确标计探测器位置，可轮播展示多区域辐射平面图； |  |
| 5.7 | 统计视图：依据辐射剂量区间范围，统计展示场所辐射剂量分布趋势，并提供动态柱形图展示各监测点辐射动态变化； |  |
| 5.8 | 活度分析：实时显示各池体放射性活度，并可查询历史趋势曲线； |  |
| 5.9 | 环境辐射模块：提供多样化监控视图，实时展示环境场所辐射水平，可查询历史和报警记录； |  |
| 5.10 | 核医学衰变池管理模块：可与衰变池处理系统连接，实时展示衰变池废液液位，衰变时间，放射性活度及状态等信息，并可远程控制系统及设置相关参数； |  |
| 5.11 | 历史数据：可通过时间和设备位置名称，查询历史测量数据及导出 |  |
| 5.12 | 趋势曲线：可查询环境监测设备历史趋势曲线； |  |
| 5.13 | 数据报告：可自动生成历史数据分析报告，包含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以及历线，可PDF格式导出及打印； |  |
| 5.14 | 设备管理：可添加设备或删除，编辑设备信息及远程设置参数； |  |
| 5.15 | 用户管理：可对管理员和访问用户账号和密码进行设置，以及权限设置。 |  |
| 6 | 用户可视终端： |  |
| 6.1 | 显示：≥10寸触摸屏，衰变池系统所有信息需要在同一实时监控界面显示； |  |
| 6.2 | 实时显示：液位高度，存放时间，池体内部辐射剂量，衰变池房间空气放射性浓度，衰变池房间辐射剂量及报警信息提示； |  |
| 6.3 | 参数设置：池体液位高度上限和下限阈值，废水存放时间阈值，池体辐射剂量阈值，取样测量活度阈值，空气放射性活度阈值，废气过滤排放间隔时间，环境辐射剂量阈值等参数； |  |
| 6.4 | 信息查询：报警记录，排放记录，取样记录； |  |
| 6.5 | 视频监控：可连接网络摄像头，实时显示衰变池区域运行场景视频图像，提供产品功能演示图片证明； |  |
| 6.6 | 操作模式：具有手动和自动操作选择功能； |  |
| 6.7 | 数据导出：可通过移动U盘导出历史数据； |  |
| 6.8 | 权限管理：涉及参数修改等操作，需要输入授权密码才可进入； |  |
| 6.9 | 报警：可提供现场声光报警提示，并提供报警事件微信推送报警； |  |
| 6.10 | 供电输入：DC24V 2A； |  |
| 6.11 | 安装方式：可以壁挂安装，也可以至于桌面； |  |
| 6.12 | 通讯方式：TCP/IP； |  |
| 6.13 | 工作环境：-30℃～50℃。 |  |
| 7 | 远程协作系统： |  |
| 7.1 | 远程操作系统：专用APP软件，可手机查看及操作系统，便于远程维护和查看； |  |
| 7.2 | 可在远程可视终端界面上查看衰变池系统设备间内的视频监控画面，便于人员维护； |  |
| 7.3 | 通过互联网实现远程操控、升级等功能； |  |
| 7.4 | 通过互联网,可远程诊断设备运行工况、损坏状态等,可应急处理问题,防止废液溢出。 |  |
| 8 | 放射性废液控制柜 |  |
| 8.1 | PLC控制器：参考品牌：西门子、ABB、施耐德同等品牌； |  |
| 8.2 | 控制面板：电源指示，手动/自动模式切换开关，各水泵及电动阀控制开关； |  |
| 8.3 | 连接系统：液位监测预警系统，活度取样测量系统 ，放射性废气处理系统，环境监测系统，池体辐射剂量监测系统，给排水控制系统； |  |
| 8.4 | 嵌入式显示单元：触摸显示屏，可方便实现系统调试，现场故障排查，系统参数设置； |  |
| 8.5 | 输出信号：电动阀门控制信号，水泵回路继电器的控制信号，机械排放装置的控制信号； |  |
| 8.6 | 供电要求：3相五芯，380V ≥10KW； |  |
| 8.7 | 网络要求：医院内网端口，若需拓展互联网远程访问，需预留公网端口； |  |
| 8.8 | 通讯方式： TCP/IP； |  |
| 8.9 | 工作环境：-30℃～50℃； |  |
| 8.10 | 工作环境：温度：-40℃～50℃，湿度：≤98%。 |  |
| 9 | 场所环境辐射报警仪： |  |
| 9.1 | 探测器：CsI+SiPM闪烁体探测器； |  |
| 9.2 | 探测射线：X、γ射线； |  |
| 9.3 | 响应时间：≤2秒； |  |
| 9.4 | 测量范围：0.1uSv/h～10mSv/h； |  |
| 9.5 | 能量范围：40keV～3MeV； |  |
| 9.6 | 能量响应：0.85～1.3相对Cs-137）； |  |
| 9.7 | 相对误差：≤±15%； |  |
| 9.8 | 显示：高清LED显示屏，可远现场距离读数； |  |
| 9.9 | 报警模式：提供智能语音播报报警提示； |  |
| 9.10 | 耐辐照性能：Co-60放射源1Sv/h以上剂量率，连续照射时间≥8小时，仪器性能可正常工作； |  |
| 9.11 | 电磁干扰性能：满足电磁兼容试验标准； |  |
| 9.12 | 数据通信：可自动上传数据值辐射安全管理软件； |  |
| 9.13 | 单位：uSV/h 和mSv/h，且可以自动切换； |  |
| 9.14 | 供电：DC24V 1A。 |  |
| 10 | 投入式活度探测器： |  |
| 10.1 | 采用双探测器模式，可以根据活度浓度的差异自动切换为对应的探测器，保证数据的准确性； |  |
| 10.2 | 探测器类型：NaI(Tl)+CsI晶体； |  |
| 10.3 | 量程：0.1Bq/L～3.7×105Bq/L； |  |
| 10.4 | 相对固有误差：≤±15%； |  |
| 10.5 | 重复性：≤10%； |  |
| 10.6 | 能量范围：20keV～1.5MeV； |  |
| 10.7 | 测量单位：Bq/L； |  |
| 10.8 | 上报方式：RS485； |  |
| 10.9 | 防护等级：IP68。 |  |
| 11 | 放射性废气过滤装置： |  |
| 11.1 | 过滤装置箱体内外采用不小于2mm厚304#不锈钢整体焊接； |  |
| 11.2 | 初级过滤：采用高效核级活性炭滤芯，多组模块滤芯，过滤效率≥65%； |  |
| 11.3 | 次级过滤：采用阵列式 TEDA 浸渍活性炭盒，I-131 吸附效率≥95%； |  |
| 11.4 | 辐射监测：过滤器首末端有放射性监测仪，实时监测废气过滤前后辐射数据，并自动上传远程可视终端； |  |
| 11.5 | 风机：380V，风量≥3000m3/h，功率≥1.2Kw； |  |
| 11.6 | 采用活性炭过滤，滤芯可更换，用户可视终端可预警提示滤芯更换时间； |  |
| 11.7 | 过滤系统与衰变池控制系统可实现联动操作； |  |
| 11.8 | 通过与放射性废气监测仪联动，实现自动排风过滤，保障衰变池室内空气辐射达标； |  |
| 11.9 | 通讯方式：TCP/IP，RS485； |  |
| 11.10 | 供电：AC 220V； |  |
| 11.11 | 工作环境：-30℃～50℃，湿度＜90%。 |  |
| 12 | 液位监测及预警系统： |  |
| 12.1 | 每个池体安装双连续液位计，实时显示沉淀池，衰变池，缓冲池液位高度，并通过检测缓冲池液体放射活度判断液位计故障并报警； |  |
| 12.2 | 池体安装极限液位计，保障连续液位计故障失效，触发预警系统； |  |
| 12.3 | 连续液位计：DC 24V ,0～5米量程，RS485数字信号输出； |  |
| 12.4 | 连续液位计数量：不少于3套； |  |
| 12.5 | 极限液位计数量：不少于3套； |  |
| 12.6 | 两者液位计互为备用，互锁设置。 |  |
| 13 | 辐射中控主机； |  |
| 13.1 | 显示屏幕：≥7寸触摸屏； |  |
| 13.2 | 显示内容：汇总显示所有探测器测量数据，状态及位置； |  |
| 13.3 | 输入：可自定义中文输入编辑探测器所在位置名称； |  |
| 13.4 | 设置：可自由设置探测器高，低双报警阈值； |  |
| 13.5 | 查询：可查询历史超阈值报警记录； |  |
| 13.6 | 通讯：RS485连接探测，与管理软件通过TCP/IP通讯； |  |
| 13.7 | 报警：超阈值，提供三色声光报警提示； |  |
| 13.8 | 供电：DC 24V 2A。 |  |
| 14 | 一体化降解槽 |  |
| 14.1 | 具有固废降解功能。双搅碎功能,自冲方式避免堵塞,一备一用,无需人工清理淤泥； |  |
| 14.2 | 池体体积≥1m3，一体成型304不锈钢池体； |  |
| 14.3 | 配备出入阀体,可自如切换,带人孔,感应式液位传感器； |  |
| 14.4 | 设备运行信号自动反馈。 |  |

**特别说明：1、“技术标准和要求”检测报告指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单位或所投产品厂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

**2、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货物清单仅供参考，投标人应以设计图纸为准并结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及采购货物清单来计算统计货物内容和数量（除招标文件特别说明外），并以此投标。投标人少报或漏报的项目内容和数量，采购人将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中标后合同价不予调整。**

**3、招标界面：采购人只提供进线电缆到指定配电总箱接线上端，给水管预留至衰变池区域内，放射废水管从衰变池专用房间指定位置内接入。**

**四、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要求** | |
| ▲1 | 付款方式 |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接采购人供货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及预付款保函后，支付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的作为预付款；预付款保函由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且与预付款同等金额。（中标人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  （2）货到工地现场后，中标人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到货验收申请，验收通过后支付方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20%的货款并退还预付款保函；  （3）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最终验收通过后支付方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余款。  注：中标人不按规定提出验收申请的，当次支付申请不予受理，相关验收内容延至下一道验收程序中进行。  **支付方：宁波市仑开投资有限公司。** |
| ▲2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交货地点：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工地现场（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
| ▲3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确保获得“甬江建设杯优质工程奖”。 |
| ▲4 | 产品质量保证 | 如发生所提供的货物与投标文件和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
| ▲5 | 质保期 | 本合同采购项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投标人须对全部货物提供至少24个月的质保期及免费维修和保养，时间从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保期内被免费更换的零部件质量保证：自更换之日起计24个月。 |
| 6 | 验收 | 验收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有权要求对整个系统进行试运行。试运行产生的相关水电费用由中标人与施工总承包单位自行协商，该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
| 7 | 售后服务要求 | 1、在质保期内，供应商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如果在短时内故障无法修复，则应提供同规格设备代用。供应商在质保期内的工作还应包括对货物的常规检查、调整。  2、质保期内，承诺提供免备件费、免人工费、免服务费等服务，并采取一切措施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3、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要求：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部件的时间为成交供应商收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内。 |
| 8 | 备品备件 |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标明：提供质保期后3年内备品备件清单及报价，其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供采购人参考。 |

**附件：图纸（以电子文档方式提供）**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办法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

**1.评标原则**

招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招标活动及当事人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

**3.评标组织**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内容特点按照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或全部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4.评标程序**

4.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情况进行审核。

4.2本次公开招标投标文件先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公布资格审查和商务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并公布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后再开启报价文件，由唱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内容、投标价格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由记录人做开标记录。

4.3根据各有效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和报价得分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总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4.4按照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经采购人确认中标供应商后，最后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

**5.评标过程**

**5.1 初步审查**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检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有无重大偏差；如有重大偏差者，作无效投标处理，不予进入详细评审。（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无效的情形）

5.2澄清问题

5.2.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2政采云具体操作如下：

在评审过程中，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予以回复。此回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1）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2）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3）查看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PDF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4）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CA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6）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5.2.3开标现场，供应商安排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到场的，则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向供应商发出书面“采购响应文件问题澄清通知”，供应商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澄清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5.2.4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5.3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技术、商务内容作进一步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经过阅标、审标和询标，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打分。

评委参照本部分附表（评分标准表）打分。商务技术得分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文件，进行独立打分。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核算。评委打分采用记名方式，取所有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限制专家自由裁量权），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5.4中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定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则投标价低者优先；如投标价也相同，则技术分高者优先；如技术分也相同，则由投标人抽签决定。**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5.5中标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特别声明：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7.评分标准**

**详见后附评分标准表。**

附：评分标准表

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及标准** | **分值** |
| **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1 | **技术规格响应**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中的“二、采购清单及三、技术要求”的得32分，带“★”的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每条扣2分；未带“★”的一般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每条扣1分；扣至0分（或以下）时，作无效标处理。满分32分。 | 32 |
| 2 | **主要材料设备** | （1）评标委员会对衰变池进行评议，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①制作工艺；②安全可靠性；③操作便利性；④维护成本。上述评审项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技术说明材料（如样本资料、技术资料等证明材料）。  评分范围：8、7、6、5、4、3、2、1、0。  （2）评标委员会对硫酸钡防护涂料进行评议，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①材料品质；②施工性能；③耐用性。上述评审项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技术说明材料（如样本资料、技术资料等证明材料）。  评分范围：6、5、4、3、2、1、0。 | 14 |
| 3 | **工艺说明、安装调试、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系统处理工艺进行评议，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①工艺方案；②各部分工序衔接措施；③技术难点及关键部位工艺说明。  评分范围：4、3、2、1、0。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进行评议，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①安装调试方案；②质量保证措施；③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培训、维保、响应时间等）；④售后服务机构便捷性。  评分范围：4、3、2、1、0。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得2分。（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 |
| 4 | **业绩** |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类似项目（衰变池系统）业绩，每提供1个得 1分，最多得3分。  类似业绩认定标准：①供货内容与本次采购类似，并在合同或合同清单等附件资料中能体现。②同一个采购单位，签订多个合同的，按1个业绩计算。  （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发票的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发票），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5 | **非强制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人所投货物如列入现行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强制产品除外），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有效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或者提供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1 |
| **价格分40分** | | | |
| 6 |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10%（如有））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投标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40%×100  (投标价得分以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 |

#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设备采购安装合同

工程名称： 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助中心

采购标的： 衰变池系统

买 方： 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卖 方：

支 付 方： 宁波市仑开投资有限公司

**设 备 采 购 安 装 合 同**

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称“买方”)的 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助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 项目，支付方为宁波市仑开投资有限公司，经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 (以下称“卖方”)为中标单位。三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供货清单**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投标总价 | 备注 |
| 1 |  |  | 详细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见卖方投标分项报价表 |
| 2 |  |  |
| 3 |  |  |
| 合同总价：￥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注：1、上表的单价包括设备材料价格、运杂费、安装试、利润、税金、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产品保护、技术培训及中标价的 2 %的总包配合费等全部费用。

2、提供本合同的备品备件，清单见附件。

3、在合同有效期内，买方要求增加供货清单中的货物数量时，卖方应按合同单价予以供应。

**2.交货期及承包范围**

2.1交货及安装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2.2交货方式：现场交付，卖方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 。卖方负责货物的运输、装卸、就位等工作，并承担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3货物的安装由卖方负责，卖方应对产品和系统安装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与支持，为产品顺利运行提供完全技术保证。

2.4产品的调试由卖方负责，卖方为运行调试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必要条件。

2.5安全：卖方应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安装、调试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卖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3.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3.1本合同金额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3.2.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发票及预付款保函后，支付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的预付款；预付款保函由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且与预付款等同金额。（卖方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

3.2.2货到工地现场后，卖方及时向买方提出到货验收申请，验收通过后支付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货款并退还预付款保函；

3.2.3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卖方及时向买方提出最终验收申请，最终验收通过后支付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余款。

3.3卖方不按规定提出验收申请的，当次支付申请不予受理，相关验收内容延至下一道验收程序中进行。

3.4支付方在发包方式、合同支付条款等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严格按合同要求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3.5支付合同款项时，支付方有权要求买方或卖方提供合同的发包、履约、验收等相关资料，买方或卖方未提供的，支付方可不予支付合同价款；

3.6买方确保合同结算价不超过概算审定价（单项），如若超出，由买方负责办理该项工程的变更手续，未办理变更手续的，支付方可不予支付超过概算审定价以外的合同价款；

3.7支付方在付款前，卖方向支付方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均为支付方。

**4.税费**

4.1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4.2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5.技术规格**

5.1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偏离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5.2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说明，则以最新颁布的相应国家标准及规范为准，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6.技术服务**

6.1技术交底

6.1.1卖方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7天内完成技术交底工作，技术交底深度必须满足设计院关于施工图设计所需的深度，并获得买方的认可。每逾期一天处以1000元违约金。

6.1.2技术交底工作包括向买方提供设备的技术资料（含样本、图纸）、设计衔接、设计修改（若有）等内容。

6.2技术资料

6.2.1卖方在中标后提供4套完整的供货设备技术资料（包括样本、图纸等）。

6.2.2在详细设计阶段及施工阶段，有关设备的补充资料也应及时提交买方和设计人员。

6.2.3设备交货时，卖方应提供交货清单、质量合格证书、安装图纸、检测报告、电气接线图、使用说明书等资料。

6.3技术培训：卖方提供现场培训计划，对买方的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切实有效的培训，确保产品能良好地运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买方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卖方还需就产品的功能对买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由卖方安排。

**7.专利权**

7.1卖方应保护买方和支付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其他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其他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其他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8.产权担保**

8.1卖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卖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9.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9.1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保修期之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对造成的损失买方和支付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9.2本合同采购货物的保修期为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个月，在保修期内，卖方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卖方在质保期内的工作还应包括对货物的常规检查、调整。

9.3维修点应设在浙江宁波市，并有生产厂家授权的售后服务资格，以处理所有的维修服务，维修人员需在接到维修电话后4小时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如果在短时内故障无法修复，则应提供同规格设备代用，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买方维修需求。

9.4若投标文件中的“保修期和售后服务承诺”中有比上述更好的条款，则执行更好的条款。

**10.检验**

10.1在交货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卖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予以说明。

10.2货物运抵现场后，由监理方组织买方、有关单位按照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10.3买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产品制造厂进行监造，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卖方对货物进行运行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1.索赔**

11.1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质保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按检验标准根据自检结果或当地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1.1.1退货：卖方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1.1.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合同三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11.1.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部件的质保期。

11.2如果在买方或支付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5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已被卖方接受。卖方未按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或支付方将从未付款或从卖方的履约保证金(若有)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或支付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2.延期交货**

12.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2.2除不可抗力外，未经买方同意，卖方拖延交货每逾期一天处以1000元违约金。

12.3逾期交付时间超过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卖方仍不能交付的，买方可以采取终止合同，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3.违约终止合同**

13.1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3.2在买方根据上述第13.1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卖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卖方因验收不合格更换货物或整改后应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如果再次验收不合格，买方可退货并终止合同，因此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卖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14.不可抗力**

14.1如果三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4.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传真通知其他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递交其他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三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5.诉讼**

15.1合同三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三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合同修改**

16.1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合同三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7.合同附件**

17.1与本合同有关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图纸、询标答疑或承诺书(若有)、中标通知书、补充合同(若有)及有关往来文件(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廉政建设**

18.1合同三方应建立健全廉政制度，互相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本合同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情节严重的，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18.2卖方承诺，如本工程卖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政规定，有违规向买方或支付方工作人员赠物送钱等行贿行为，买方可向建设行政等部门提议并将其列入不良市场行为进行通报公示，限制卖方在北仑区承接政府投资项目业务1～3年。

18.3三方约定：因卖方违反廉政法规的行为，导致买方或支付方工作人员受行政处分乃至刑事处罚的，买方或支付方出具通知书并直接从合同款中进行扣除，扣款额度视情节严重程度计算；工程竣工后二年内如发现卖方有违反廉政法规行为，买方和支付方有权追索。

**19.其它约定**

买方或支付方若发现卖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有低于招标文件及图纸要求的，卖方应按招标文件及图纸的要求予以调高，且中标价不作调整，否则买方有权不签订合同或终止合同的执行，重新组织评标或招标，由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履约最终验收合格后，买方有权对卖方进行履约考核评分。

**20.未尽事宜**

20.1未尽事宜，三方协商解决。

**21.合同生效**

21.1合同订立地点：宁波市北仑区 。

21.2本合同一式 份，三方各执 份。在三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买方：(公章) 卖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电话） 联系方式：（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支付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可选用）：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2.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人资格条件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  **格**  **性**  **审**  **查**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二、投标人未被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三、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备注：投标人自查表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附件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 项目（项目编号： ），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郑重声明如下：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次投标由我单位独自参与，为非联合体投标。

3、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

4、本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有效。

5、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6、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进行设计、编制规范、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8、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 投标人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为你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的**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提供此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投标人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授权本单位 < 全权代表任职部门 > <全权代表姓名> 为本公司的合法全权代表，参加你中心组织的 **北仑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中心衰变池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权，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 此处附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说明：全权代表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提供此证明书。**附件4：

**投 标 函**

**宁波杜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正式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公开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招标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招标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日历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本项目投标总价见投标报价文件所附《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

3. 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份。

4. 如果我方中标，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 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

6. 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7. 我方愿意向你中心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在投标之前已经与招标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9. 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5：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小写** | **完成时间** |
|  |  | **满足采购人要求** |
|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说明：**

1、投标总价应为供应商提供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和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2、本表格的“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6：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及型号等** | **单位** | **数量** | **综合单价**  **(元/单位)** | **总价**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元）** | | **小写：** | | | | |
| **大写：** | | | | |

**说明：**

**1、本表设备名称填写的顺序应与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中的采购清单相一致。**

**2、本表格的“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3、招标人提供的采购货物清单仅供参考，投标人应以设计图纸为准并结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及采购货物清单来计算统计货物内容和数量（除招标文件特别说明外），并以此投标。投标人少报或漏报的项目内容和数量，采购人将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中标后合同价不予调整。**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制造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制造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根据招标文件 第三部分 采购清单中货物标的逐一填写；如多个产品制造商均为同一家制造商，可合并填写。）**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风险提示：**

**1.对于非面向联合体的项目，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办法》规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附件9：

**投标人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符  合  性  审  查 | 1、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2、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内容齐全。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3、投标文件格式规范、提供资料齐全或者未提供虚假内容。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表述明确、前后不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5、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6、带“▲”的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无采购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7、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易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易辩认或者修改处按规定签署、盖章。 |  |  |
| 8、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备注：投标人自查表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附件10：

**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服务**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技术、服务条款内容主要是针对招标文件有关的技术规格等内容。
2. 投标人必须提供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并注明与招标规格的差异，不得只填“响应”。

3、无偏离应在本表“偏离情况”栏注明“无技术及服务条款偏离”的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商务条款内容主要是针对招标文件有关的付款条件、交付期、质保期、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

2、无偏离应在本表“偏离情况”栏注明“无商务条款偏离”的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

**投标货物清单**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主要性能参数** | **单位** | **数量** | **产地、品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设备名称填写的顺序应与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中的采购清单相一致。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

**类似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全称： （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提供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类似项目业绩，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发票的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发票）（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关评分项目不得分。

2、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是真实有效的。在合同签订前，如采购人经核实后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